

我

的

父

親

袁

世

凱

袁 靜 雪

喜吃蒸鴨愛穿制服

我父親的起居飲食，一年四季，是有一套刻板規矩的。他每天早上六時起床、盥漱，六時半吃早點。早點總是吃一大海碗的鷄絲湯麵，七時「下去」（由於當時住在居仁堂樓上，所以稱上樓、下樓為「上來」、「下去」）。他緩步下去的時候，總是拿着那根藤手杖。這時人們就聽得梆、梆、梆的聲音，最後又聽得他發出一聲「哦」像咳嗽而又不是咳嗽，這才算完成了他下樓的「儀注」。我曾經問過他：「爸爸幹什麼要『哦』呀？」他回答說：「要這樣才好。」至於為什麼要這樣做，大概是為了表示他的到來，以引起人們的注意。

他下樓後，就到辦公室辦公和會客。十一時半他吃午飯。他所用的碗、筷、布碟，都比其他人用的大些、長些，所吃的菜，不但花樣經久不變，而且擺的位置也從不變換。例如，他最愛吃清蒸鴨子，那麼，在入冬以後，就每頓必有這個菜，位置一定擺在桌子的中央。又如，肉絲炒韭黃擺在東邊，紅燒肉擺在西邊。那麼，只要不換

這兩個菜，位置就固定在一東一西。他吃鴨子的時候，最喜歡吃鴨肫、鴨肝和鴨皮。他吃鴨皮的時候，用象牙筷子把鴨皮一掀，一轉兩轉，就能把鴨皮掀下一大塊來，手法是異常熟練的。他還愛吃我母親做的高麗白菜。做法是：剝去一棵白菜外邊的菜葉，將它的嫩心切成四段，每段的中間再夾上梨絲、蘿蔔絲、蔥絲、薑絲。他從不愛吃鹹菜、醬菜之類，因此飯桌上就永遠看不到這類小菜碟；有的只是二姨太太做給他吃的熏魚，到了冬季還有上面所說的高麗白菜。至於所吃的主食，也是經久不變的，每頓除了饅頭和米飯以外，一定要準備好幾種稀飯，大米的、小米的和玉米糝的，夏天還多加一種「綠豆糊糊」。這是一種河南人的飯食，用磨碎的綠豆熬成的「糊糊」。吃午飯的時候，如果沒有外客，除了當值的姨太太（姨太太當值的辦法，當在下面談到）及我和二姐陪同他一起吃飯外，有時也叫別的姨太太來陪吃。她們來的時候，總要帶自己房裏做的一、兩樣有特色的好菜來同吃。

午飯後，他上樓午睡約一小時，下午二時起，又下樓辦公和會客。五時以後，他就離開辦公

室和姨太太們以及小弟弟、小妹妹們到南海各處去散步，有時候也騎一騎馬或划一划船。每逢他出來的時候，是要「靜園」的。比如說，他今天要到瀛台去看看，那麼，在他沒有出來以前約一個小時，就有人按傳下來的話，吹着哨子，沿途四處知會，叫人們事先「回避」。這是因為在總統府內辦事的職員，雜役人數多，怕他們在無意中「驚了駕」而定的規矩。這個規矩，並不是從住進南海的時候才開始的。他在彰德隱居的時候，那個養壽園的規模並不大，但是每逢他去散步或垂釣，也是要「靜園」的。因此，當我父親帶着我們一些人出了居仁堂的時候，只覺得滿園靜寂，悄無人聲，各處都呈現出空蕩蕩的一派肅靜氣象。至於隨着我父親出來的，除了我們家裏的人以外，他只許可那一些揚州籍的丫頭、老媽（划船時，也是由他們划的）和幾個「跑上房的」在旁聽候差遣，其他的任何外人都要「回避」的。

他大約七時吃晚飯，春、秋、冬三季仍在居仁堂，夏天改在稻香村（這是一個能够放眼觀賞中南海內景致的所在，房子上面鋪着稻草，門口

掛葫蘆，似乎帶着一些農村的風味，冬天有時也，在這裏吃烤肉賞雪），跟他外出遊園散步的人們，也就和他一起同吃晚飯。星期日的晚飯，就和平常日子不一樣了。這天晚上是全家人一起吃的，我娘也來。除了大廚房供應的菜以外，各房姨太太也都帶來各房自做的拿手菜。有的時候還叫外面飯館的廚師前來做菜，如烤全羊、烤小豬、烤鴨……等等。烤全羊，是叫前門外正陽樓的廚師來做的。星期日吃晚飯的時候，他的精神不像平時那樣嚴肅。他和全家隨意說笑，也和小弟弟、小妹妹們逗着玩。這時，哥哥們也都「解放」了，也敢參加說笑，一改他們平常那種畏懼拘謹的不自然的神態。他每晚九時歸寢，在「上來」的時候，當差的必先高聲報告：「總統上來啦！」然後他就用和早上「下去」時同樣的「儀注」，上樓就寢。

我父親夜間休息，並不到各個姨太太房裏去，而是姨太太輪流前去「值宿」。輪到那一個姨太太當值的時候，就由她本房的女傭人、丫頭們把她的臥具和零星用具搬到居仁堂樓上東間我父親的臥室裏去。那時，大、二、三三個姨太太都已經不和他同居了，輪值的只有五、六、八、九四個姨太太。這四個人，每人輪值一個星期。其中只有九姨太太由於年紀輕，有時伺候得不如他的意，因而還沒有到一個星期，我父親就讓她搬了回去。另行調換別的姨太太。

他在夜間休息的時候，雖是採用姨太太輪流值宿的辦法，但一到第二天早晨却依然要五姨太太到他身邊來伺候一切。當然，五姨太太值宿時

，就接着在他身邊伺候了。這位五姨太太平時對人極為嚴肅，但是每天早晨見到我父親的時候，却總是笑吟吟地叫上一聲「大人」，然後再去招呼我父親的吃穿一切。其他的幾個小些的姨太太也同樣稱呼我父親為「大人」，也同樣地照料我父親的穿衣、吃飯以及其他瑣事，却總不能像五姨太太那麼合他的意。此外，他許可在他身邊伺候的，還有幾個揚州籍的丫頭。因此，有關他拈花惹草的行爲，就有時風言風語地傳了出來，但以此事涉猥褻，這裏不多談。

在中南海，除了我娘子氏個人有一個廚房外，我父親和所有姨太太們、少奶奶們的飯食，都由一個大廚房供應。爲了分清內外界限，大廚房設置了幾個轉桶。當早、午、晚開飯、開點心的時候，就由各房的「跑上房的」拿着提盒到大廚房說明取那一房的飯食、點心，大廚房的人們就把應該供應那一房的東西，放在轉桶裏轉出來，然後再由他們用提盒提回去。各房的午飯、晚飯都是四菜一湯。各個姨太太又各有自己的小廚房，做菜的都是各房的女傭人。當各房的小弟弟、小妹妹們的生日的時候，照例頭一天吃餃子，當天吃麵（炸醬、打鹵兩種）。包餃子的辦法是：由大廚房把麵和餡送到一間指定的大屋子裏，由各房女傭人前來包好拿走，自行煮食。當我父親看到飯桌上擺上餃子或是鹵、醬麵時，必要問一句：「這是誰的生日啊？」

當時除了大廚房以外，還有西餐廚房。但是我父親只愛吃西餐廚師做的洋點心，並不喜歡吃什麼西餐，也不喜歡用什麼刀叉。有的時候讓

做鮑魚湯，都叫西餐廚房用茶碗盛來喝，既不用湯盤，也不用湯匙。這個西餐廚房，我父親很少用它，倒是我大哥、二哥請客時還用得多一些。

我父親的起居飲食，固然有一套刻板的方式，就是他的裝束、習慣、嗜好，也同樣是一成不變的。他在前清做官的時候，除了上朝要穿袍褂以外，到家就換上黑色制服。他這種喜歡穿着短裝的習慣早已形成，在彰德隱居時是如此，在中南海的時候也是如此，洪憲帝制時期也未改變，只有在祭祀祖先的時候改穿袍子、馬褂。他在夏天穿一套黑羽紗制服，冬天換穿黑呢制服。制服的樣式都是倭立領，四個暗兜。他所戴的帽子，夏天是「巴拿馬」草帽，冬天是四周吊着貂皮、中間露出黑絨平頂的黑絨皮帽。帽子前面正中鑲着一塊寶石。他所穿的鞋，夏天是黑色皮鞋，冬天是黑色短筒皮靴。靴內襯有羊皮，靴的兩旁嵌有兩塊馬蹄形的鬆緊帶。他由於有輕微的風寒病，所以不願穿新做的皮鞋、皮靴。他是從來不穿網衣的。他的襯衣褲夏天是洋紗小褲褂，到了嚴冬天氣，除了絨小褲褂以外，外穿厚駝絨坎肩一件，厚毛線對襟上衣一件，皮小袄一件，厚毛線褲一條。這時外面的黑呢制服也就都換成皮裏的了。不論吃點心還是吃飯，他都是穿着整齊的。居仁堂內燒有暖氣，溫度本來很高，他又穿着這麼多的衣服，自然要遍體出汗。因此，在吃完東西以後，往往是騰騰的熱氣籠罩了他的頭部，那樣子，好像是剛從浴室裏出來似的。

他沿着上嘴唇留着沿口鬍子，鬍子末梢都突過嘴唇。他吃東西的速度比一般人都快，用大海

碗吃麵條，幾嘴就可以吃完。他在喝湯或喝稀飯的時候，往往弄得鬍子、衣服都沾上汗瀝。他又從不用手絹，遇着他擤鼻涕的時候，如果無人在旁伺候，他就用衣袖一擦了事。所以，他的衣服上就有很多這些東西的痕迹，看起來很不雅觀。爲了他的儀容，姨太太們就得將毛巾沾濕，幫他擦拭乾淨，他自己是從不動手的。他比大家吃得快，吃完了有時候就和大家談些閑話，說笑一會。等到大家都吃完了，他才站起來。有時候就會兒也不等，吃完以後，立刻走開。

特製木質馬桶方便

他所住的居仁堂，是安裝着衛生設備的，但是他除了每年過年時洗一次澡以外，其餘時間從不洗澡。每到炎夏酷熱，汗自然流得很多，他却從不自己洗，而是讓姨太太們給他擦背，就是他的下身也同樣是讓她們給擦的。他也從不用洋恭桶，却用一個定做的木制馬桶。這個馬桶比一般的要高，他坐在上面，就仿佛坐在一個凳子上似的。

有一次，我問他：「爸爸，爲什麼不上澡房去？」他笑着回答說：「那個味兒不好。」澡房裏的恭桶可以抽水，他反認爲氣味不好，用馬桶却認爲沒有氣味，這真是奇怪的邏輯。

他平時不喝酒，只是逢年過節喝一些紹興酒。他嘴裏經常銜着雪茄烟，却從來不抽水烟、旱烟、香烟。特別是鴉片烟，那真是他深惡痛絕的東西。他在小站練兵時，有一天獨自一人出外巡查，恰恰在一個營盤裏發現了一個小軍官在偷餵

地抽鴉片烟。這個小軍官一見是我父親闖了進來，手裏的煙槍沒有來得及放下，嚇得渾身發抖，立刻翻身下地，跪着求饒。我父親頓時大怒，親自用腰刀把他的首級砍了下來。可是我們家裏，大姨太太、三姨太太、二姨太太、三姨太太，後來都抽上了癮。但這些人都是偷偷地抽，絕不敢讓他知道一點風聲。外間傳說他有「阿芙蓉」癖，有的小說甚至還說他每頓要抽八口神仙煙，那實在是無稽之談。他愛吃藥，中藥是吃參茸等滋補之品。他常常一把一把地將人參、鹿茸放在嘴裏嚼着吃。西藥只吃蘇打片之類幫助消化的藥。此外，當時還僱用着兩個奶媽，他每天就吃這兩個奶媽所擠出的奶。就中醫的醫理說來，人參、鹿茸、人奶，都是熱性的補品，他却成年累月地在吃，日子長了，是不會不影響他的健康的。

他喜歡纏足的女人，他所娶的太太和姨太太，除了朝鮮籍的二、三、四三個姨太太是天生外，其餘都是纏足的。特別是他所喜愛的五姨太太，其得寵原因之一，就是由於她有着一雙纏得很小的「金蓮」。二、三、四三個姨太太既都是天生，她們嫁到我們家的時候，又都已經成年，要想纏足已經不行了，只得仿照從前京劇中花旦、武旦角色「踩寸子」的辦法，做出纏足的樣子來取悅於他。其中，四姨太太死在他直隸總督任上，算是少受了一些罪，二、三兩位姨太太，却一直到他死，雙足才得離開「寸子」。但是，她們剛剛離開「寸子」的時候，却反而不會走路了。

管束佣人也有一套

我父親整個家庭的家务，主要是由被他寵愛的某個姨太太來經管的。至於我娘子氏，只是個主婦「牌位」，當然很少過問家务。就是他自已，也同樣是很少過問的。經管家务的姨太太，每每狐假虎威擅權凌虐他人，但是身受其害的人們，却由於我父親在給她撐腰而不敢抗拒，不敢聲張。

我父親規定了這樣一個「家規」：新進門的姨太太要服從早進門的姨太太的管束，所有禮法儀節、起居言談，都要由老的隨時教導指點，新的絲毫不得違拗。所謂早進門的，老的姨太太，實際上就是那個管家的姨太太。前一階段裏大姨太太對二、三、四三個姨太太的管教，以及後一個階段裡五姨太太對六、八、九三個姨太太的管教，都是依照着我父親所定的這個「家規」來辦事的。

大姨太太由於驟然間來了三個對手，要分享我父親對她的寵愛，當然內心很有醋意。因此，她表面上說是教導和管束她們，實際上却是借著「教規矩」的名義來虐待她們。這三個朝鮮籍的姨太太一旦來到我們這樣一個陌生的封建家庭裏，說話既不利落，又不懂得那一套封建禮法，自然就給了大姨太太很多藉口。因此，大姨太太便乘我父親不在家的機會，常常無事生非，非打即罵，有的時候甚至還罰她們跪磚頭。爲了不讓她們有躲閃的可能，還曾把她們綁在桌子腿上來毒打。我母親左腿的殘疾就是我父親所定的這個「家規」的後果。

按說，幾個人被責打得那麼厲害，我父親不

可能聽不到一點半點，可是他却認爲他所定的「家規」是不能改變的。因此，五姨太太也就仍然能够假借「家規」的名義，以教導和指點爲名，對於六、八、九三個姨太太非打即罵，特別是九姨太太年紀輕，進門的日子淺，又不懂得什麼規矩禮節，所以她遭受五姨太太的虐待也就最厲害。有一次，五姨太太竟然把她的頭都打破了。

我父親在處理家務的時候，還出現過這樣不合理的狀況。有一次，我在專館裏把石筆研成細末，先撒在講桌下面，使得前來上課的董文英老師當場滑倒，這種不尊敬老師的行爲，本來是極其嚴重的。但是，我父親在聽到了五姨太太的報告以後，只把我叫了過去，輕描淡寫地說了一句：「你要是不好好念書，以後就不給你飯吃！」這個時候，我母親也得到了這個消息，便把我叫回自己屋裏，重重地責打起來。我父親不但不認爲她管教自己的女兒是正當的，反而很嚴肅地向她說：「以後你再敢這樣打她，我也照這樣打你。」

我父親對於女兒的管教，雖是比較馬虎，但他對於所謂「男女之防」，還是非常重視的。他的幾個姨太太和一切女兒，在進了中南海以後，他從不讓再出中南海的大門。由於二姐和我曾多次要求大哥帶我們出去玩一趟，大哥無法，才偷偷地帶我們帶到他在外邊的住處——錫拉胡同去了一趟。我們這絕無僅有的一次外出，往返所坐的汽車，是擱下車帘的。在大哥那裏聽京劇名藝人王瑤卿、王惠芳等人的清唱，也是隔屋子聽的。這固然都是大哥的安排，但由此也可以看出我

父親「家規」的嚴厲。就是在彰德老家、在中南海內，他也不准我們任意閑步。二姐和我從所住的居仁堂到我娘所住的福祿居去，一來一往，都必須坐人力車。這個人力車，無論冬夏都支着車篷，我們坐上去以後，還必須放下車帘。伺候我們這些人的，也只有丫頭和老媽，我們所見到的男性，除了自己家裏的兄弟以外，就只有一些「跑上房」的男孩子。這和清宮裏除了太監以外看不到別的男性的情況，又有什麼區別呢！

除此之外，我父親還在家庭裏的稱呼方面以及區別姨太太的身分方面，都仍然沿襲着我們家的一些不成文的傳統「家規」。比如說：我們兄弟姐妹們對大夫人都叫「娘」，對自己的生母叫「媽」，對別的姨太太就在「媽」前冠上一個數目字，如五姨太太稱爲「五媽」。對大姨太太叫「親媽」是例外，但那是經過我父親特許的。對那沒有生過子女的，就冠上她的本姓，稱爲「姑娘」，如「張姑娘」、「李姑娘」。姨太太對大夫人叫「太太」。大夫人對姨太太也是冠上一個數目字，如六姨太太就叫做「六姨太太」；對那還沒有生育兒女的，也是冠上她的本姓，叫做「×姑娘」。在生了兒女以後，才稱做「姨太太」。七姨太太是例外，但那又是經過我父親特許的。姨太太生了兒子，在滿月時，由大夫人發給大紅裙子和外褂。當我母親生二哥克文的時候，由于我父親准許把二哥過繼給大姨太太，所以她們倆人同時穿上了大紅裙子和外褂。至於生了女兒的姨太太，就只能發給水紅色裙子和外褂。姨太太的娘家人，從來不准當作親戚來往，就是有人

來看望，也是把來人當作「下人」來看待的。我父親對待兒女的婚姻，當他和所謂知己之交在私密密談時，往往一兩句話就決定了兒女們的終身大事。例如像上面已經談過的二姐和五哥的婚事，就是在他和端方密談時訂下的。雖然二姐對於這門親事非常不滿意，可是又不敢向我父親說明。因此，有時她只好偷偷地哭泣。我父親知道了以後心中不免後悔，但他絕不容許自己的女兒悔婚。後來二姐堅決悔婚，那是在我父親身死之後了。

我父親對於兒女們的婚事，有時很明顯地是從自己的政治利益出發的。當然，他的所謂知己之交的朋友，其中的很多人都同樣是大官僚，他們彼此之間結爲兒女姻親，不可諱言地是在政治上彼此幫助提攜。他爲自己的九子克久聘定了黎元洪的女兒，以他們向來的關係說來，無疑地是抱有政治上的目的的。另外，他在做大總統的時候，還準備把我許配給清遜帝溥儀，他的這一目的，也是顯而易見的。這裏談一下我們家裏關於這件事的一些反映以及我所表示的反抗。

關於我父親是怎樣向清室提出的，又是委託什麼人去提的，我們事先都不知道。在他向清室提出以後，有一天，大哥向我半認真、半開玩笑地說：「三妹，我把你送到宮裏去當娘娘好不好？」我聽了，大爲不滿，哭鬧起來，一直鬧到我父親的面前。我父親問明情由，便把大哥說了一頓。後來，他見我還在哭鬧，就又有意識地說了一句：「以後我非把你送禮不行。」我聽了，更是不依，就哭着說：「我又不是家裏的鼻烟壺，愛

送給誰就送給誰。你要把我送禮，我死也不去。說完以後，扭頭就走向一旁，不停地哭泣着。我父親聽了反倒哈哈大笑起來。這個時候，九姨太太在旁說：「你看他這個樣子，孩子不聽話還行嗎？你還哈哈笑呢！」我父親接着說道：「就為的是逗她那犯混的樣子好玩。她理智高，鬥志強，要是個男孩子就好了。我們家的男孩子，沒有一個像她那樣有勇氣的！」當時五姨太太就說：「別的孩子都叫你給嚇破了胆了，所以誰也不敢這樣。你看她這樣的不聽話，將來誰娶了去，誰倒霉。」我父親又笑了起來，說：「那也不見得。」

我父親在提出這門親事的時候，已經是在自己決定要做皇帝之後了。他既不準備讓溥儀復辟，當然他就没有必要在事先取得「國丈」的地位。那麼，為什麼他要這樣做呢？可能是，他鑒於在清帝退位的時候自己玩的手段，很惹起一些清皇族的不滿，因而想借此來緩和一下矛盾，從而使他們在自己稱帝的时候，不至於公開表示異議。這件婚事最後沒有成功，原因可能是清室不肯「俯就」，也可能是由於我的積極反抗。

但是，我父親對於二哥的婚事，却是另一種方式。我父親在直隸總督任上，有一年他帶着二哥由天津到北京頤和園給西太后拜壽。那時，二哥已經有十七、八歲了。西太后接見了他們父子。她看到了二哥那很聰明的樣子，非常喜歡，就提出來要把她娘家的侄女配給二哥為妻。我父親當時「奏明」我二哥從小已經定了婚，這才作罷。實際上，二哥是沒有定過婚的。因此，我父親

在回到天津以後，為了避免自己的「欺君之罪」，就暗暗四處託人為二哥說親。當時的條件是，只要姑娘本人好，至於娘家的門第、貧富，都可以不必理論。就這樣，定下了劉家的姑娘。劉家很窮，所以陪送的一切東西，都是由我們家代辦的。親事說定了以後，接着便在天津督署內舉行了婚禮。這樣，我父親才算把和西太后所說的謊話給圓上了。

現在，談一下我父親所定的從姨太太以下的月費的數目。各房姨太太的月費是八十元到一百元。原來是，每生一個孩子，加給月費三元，到了中南海以後改為加六元。二姐和我特殊，月費都是三十元。每月月費由「賬房」按着房頭包好，由「管事的」申明善分送。除此之外，當姨太太們需要購買一些特別的東西如衣料、首飾等等的時候，總是用一張白紙條寫上需用的款數，請我父親在條上批示，然後再由「賬房」將款送來。這種特殊費用，她們總要等到我父親高興的時候，才敢拿出條子請他批示，不然是會碰釘子的。還有另外一種要錢的方式，那就是買好了東西，開好了賬單，請我父親在賬單上批了「照付」後，再送交「賬房」取款。一般說，這種賬單的款數都是比較小的。

我父親所用的「管事的」，主要的有兩個人：一個是申明善，一個是符殿青。這兩個人兼管着「賬房」的職務。申明善，小名叫小狗，從十一、二歲起就在我家當差，人極聰明能幹，很能得我父親的信任。符殿青，除了兼管「賬房」以外，還專門担任着替我父親「置辦」姨太太和

丫頭的任務。像上面所談過的六、七、八、九四個姨太太和我父親身邊伺候的幾個揚州籍丫頭，便都是由他在各地給「置辦」來的。此外，他還兼管「傳戲」。我父親在彰德隱居以及後來在中南海的時期，每次唱「堂會」，都是派他一手辦理的。除此之外，我父親在居仁堂樓下辦公和會客的時候，隨在身旁伺候的，一共是四個人，申明善也算是其中的一個，另外還有申明善的弟弟申明德和何致祥、馬其昌三人。替我父親總管北京、天津兩地房產的是袁乃寬（字紹明，是和我父親後認的老家）。管理彰德地產的是徐天成。

我們家稱呼男傭人為「老伙」。前在東華門大街被炸死的袁振標是我們家的老傭人，我們就叫他「袁伙」。稱呼女傭人為「干」，如張干、李干。多年的老傭人，如果死了，在稟明了我父親以後，按他當差的年限「賞」給喪葬費和撫恤費。如果這個人還另有功勞，那麼，我父親就不但要供給他全家的用度，並且還讓他的家屬跟在一起住着，以便有所照應。在禮節上，對他們也是很特殊的。按照我家的規矩，一個老傭人可以和我娘平起平坐，可是兒媳們却必須在一旁站着。至於那些買來的丫頭，如果歲數大了，一般地說，都是通知她的家裏把人領走；有那實在不願意走或是丫頭本人不願意走的，就暫時仍然留住，以後遇有合適的對象，就由我家把她陪送出去。

自設專館教育子女

我父親對於兒女們的教育，主要的是採用專

館（家塾）教育的辦法。這個辦法，從他在天津做直隸總督時就已經開始採用了。當時只有女館，所謂的老師也是女的。設女館的用意只是爲了讓他的幾個姨太太讀些書，我們大一些的姐妹們跟着認些字罷了。後來，他在軍機大臣任上住在北京錫拉胡同的時候，和以後被罷職住在彰德時，也都只設女館。至於四哥、五哥、六弟，當時都留在天津讀書。他們有的時候也回到北京或彰德住上一個短時期，然後再回天津。直到我家搬入了中南海，才分別成立了男女兩個專館。

兩個專館的規模以及課程的安排，都和一般學校沒有什麼差別。這就等於在自己的家裏成立了兩所學校。我父親爲了教育子女所付出的財力和物力，也算得是不在少數的了。但是，他却從來沒有親自到專館去檢查過兒女們的功課。以女館爲例，他從來沒有把女老師請到他的辦公室裏和她們研究一下關於教學上的事情。逢年過節，女老師們前來給他拜年、拜節，他總是「擋駕」不見的。他在四哥、五哥、六弟前來請安的時候，經常囑咐他們要好好念書，也對二姐和我說過同樣的話。可是他既沒有當面考核過兒女們的功課，也沒有對兒女們說過應當怎樣念書才算是好

下面簡單地談一下關於這兩個專館的一些情況。

當時的男館，設在北海五龍亭北土山上的一片房子裏，就是現在中央文史館的館址，已不能指認了。它像當時一般學校那樣設有漢文、英文、算術、歷史、地理、體操等課程。各門課

程都請專門的老師來講授。其中比較有名的漢文老師有嚴修、方地山、董寶吉等人。教英文的是一位外國人。當時在館讀書的男生，計四、五、六、七、八、九、十弟兄七人。依照專館的規定，不論老師和學生，都必須住在館裏，並專有一個廚房供應他們的伙食。也用了一些男傭人，做搖鈴、打掃教室和館內雜役等事情。同時，還用了一些人來專門伺候老師和學生，照料他們的起居飲食，並給他們辦理一些私人事務。後來，由於四哥、五哥都結了婚，先後搬回了中南海，只在上課時間才到專館裏來，成了「走讀生」。當時總管男館事務的，是經我父親指定的嚴修老師。嚴字範孫，天津人，是一個有名的學者。

女館設在中南海卮字廊後面假山上的一個院落裏。它也是按照學校的設置來辦理的。每天上午，一共上八堂課。上午八至十二時上四堂，上午一至五時再上四堂。每堂課的上課時間是五十分鐘。課程和男館不同的是沒有體操。所請的老師，都是天津女子師範學校的畢業生，計有教漢文的楊蘊中、董文英。教算術的是唐尹昭，教歷史的是陸紹儀……等等。英文是請了一位英國姑娘蘇小姐來擔任的。漢文又分門別類地講授。例如，楊教的是古文，課本是《古文觀止》；董教的是《四書》。教室內，同樣設置着講台、講桌和課桌、課椅，就外觀上看來，是和一般學校的情況完全相同的。

當時在女館上學的，有二、三、五、六、七、八、九、十、十一等姐妹九人，還有大哥的頭兩個女兒，五、六、八、九四個姨太太。那時候

還有我二伯家裏的一個大姐正住在中南海內，所以也同在這個女館裏讀書。女館裏按照文化程度，分爲第一、第二、第三三個班，第一班有二姐和我，大哥的兩個女兒，五、六兩個姨太太和二伯家的大姐，一共七個人，第三班則是一些小妹妹們了。專館裏也規定了考試制度，計有大考、小考兩種。小考在暑假前舉行，大考在年假前舉行，也同樣記分數，定名次。每次考試的第一名是有獎勵的。二姐和我的功課在第二班裏是最好的，每次考試總是我倆輪流得第一。因此，在考試的前夕，我父親總要問問我倆，這次如果考了第一名，要些什麼東西。假如我真的名列第一並在試前說是要一架新式銅床的話，那麼，名次一定，新式銅床便也抬到我屋裏來了。我們姐妹姑侄們是有學名的。對那四個姨太太，老師們在課堂裏叫她們「姨太太」自然不便，因此，我父親便分別給她們起了名字，五姨太太叫做志學，六姨太太叫做勉學，八姨太太叫做潛學，九姨太太叫做勤學。

女館的女老師們，也住在專館裏，也專有一個廚房供應她們的伙食，專用了一些女傭人來伺候她們。她們的月薪，大約是每人一百元。這樣一些物質待遇，在當時說來，算得是很優厚的了。但是，她們却有一大苦惱，那就是雖然沒有任何明文規定來限制她們的自由，實際上她們的行動却大大的不自由。在總統府裏，我們姐妹和丫頭，老媽們尚且不能那麼自由在地任意闊步，何況那些女老師！請假外出，本來是被允許的。但是外出的時候，要開一種條子，既要有專人送

出府門，回來時，也還要有專人在府門迎接，才能進得來。因此，這些女老師們爲了避免進出的麻煩，除非有特別緊要的事情才出去外，不管什麼樣的佳節良辰，都在那小天地裏熬，唯有等待寒假、暑假的到來，才能得到解放，走出總統府。

我們女生是不住在女館裏的。學生們每天上學的時候，總要隨身帶着自己的丫頭或是老媽，有的小妹妹甚至還要帶着奶媽，以便隨時得到伺候和照料。學生們在教室裏上課，這些隨從們就坐在教室外的廊子上，等待各自的主人隨時來吩咐她們些什麼。教室裏是常常會出現這樣的情況：「上着課，某姨太太忽然站起來說『楊先生，我請一會兒假』，接着她便走出了教室，向自己的丫頭問『總統吃的餃子預備好了沒有』，或是再吩咐一些別的話，然後再回到教室繼續聽講。也可能在同一堂上，別的姨太太也同樣來上那麼一套。請想，在這樣的情況下，老師們怎麼能夠講好，學生們又怎麼能夠專心！」

女館同樣規定學生要和老師一同吃午飯。但是，那幾個姨太太有的要回到居仁堂陪着我父親吃飯，有的要回到自己屋裏單吃。二姐和我也不能經常地和老師們一同進食。

就我父親設專館的本意說來，不但希望兒女們從這裏學到封建社會裏所需要的「學問」，同時還希望兒女們在和老師們的日常接觸中潛移默化地學習一些同樣是封建社會裏所需要的進退應對的規矩禮節。但是，根據當時的男館、女館的情況來看，由於我父親不得其法，所以它們並沒

有充分發揮作用。

對兒嚴厲待女嬌縱

我父親對於教育子女，除了用專館以外，就只有一味地嚴厲了，尤其是對兒子們，有時甚至用皮鞭或木棍抽打。在彰德，有一次四哥偷偷地跑到養壽園裏的水池內撈魚，正在撈得高興的時候，猛然聽得岸上「哦」的一聲，似乎是我父親的聲音，他趕忙跑了上來，却是五哥在假裝捉弄他。第二天他又去撈魚，同樣地又聽得「哦」的聲音，他認爲一定又是五哥搞的鬼，便喊了一聲：「好你個老小子！」不料，這次却真是我父親帶着一些人來散步了。當時我父親就叫丫頭把四哥從水池邊拉了上來，不容分說，用棍子打了一頓。因爲三哥克良不愛讀書，又娶了唱戲的孫宜卿做姨奶奶，所以我父親最不喜歡他，挺大的人了，有時也要挨打。

弟兄們對我們父親非常害怕，在他的面前就只有一味地馴順。他們每天照例要向父親請安，每天都幾乎照公式進行問答。在中南海，大哥、二哥、三哥每天總是在我父親吃午飯以前，大約是上午十一點多一點，到居仁堂去給他請安，四哥、五哥、六哥如果專館裏下課早一些，也有時在這個時候來請安。當他們進屋之前，男傭人先要高聲傳報：「×爺來啦」這時，他們必須得到我父親的許可，才能進去。他們進門以後，先是一聲「爸爸」，然後鞠一躬，站在一旁，溫聲問道：「爸爸！吃得好，睡得好！」接着就恭恭敬敬地垂手低頭，靜候問話。我父親對大、二、

三哥，總是問：「這幾天幹些什麼？」對四、五、六哥，總是問：「念書了沒有？要好好念書！」每天都是這樣。在這之後，有時也問問他們生活上的情況，有時也問一些他所要問的別的問題，有時却任什麼也不問，只用「去吧」兩個字來結束。這每天一次的照例會見。在他說完了「去吧」以後，這幾個弟兄依然要向他再鞠一躬，倒退着蹭幾步，然後才敢轉身出門。

至於父親對待少奶奶們的請安，那就更加可笑了。大約在每天上午十一點左右的時候，有一個「跑土房的」分頭到各個少奶奶處告訴一聲「總統快吃飯啦」。這時，她們就分別前來。在叫了一聲之後，同樣地問一句：「爸爸！吃得好，睡得好！」我父親對她們是更沒有什麼話可以說的了，只簡單地說上四個字：「好啦，去吧！」就算完事。因此，在他們彼此之間，談不上有什麼父子之情，天倫之樂，只是走走形式罷了。

當大哥、二哥、三哥每天來請安的時候，我父親往往就讓他們陪着一同吃午飯。但是，這三個人怕受拘束，是不願意留在那裏吃飯的。有一次是二哥陪着他同吃。在二哥吃得很飽的時候，我父親又遞給他一個熱饅頭。古禮有云：「長者賜，少者賤者不敢辭。」依照這個說法，二哥是不敢說不吃的，但是他又真的吃飽了。這怎麼辦呢？他就一面假裝掰着吃，一面把所掰的饅頭塊偷偷地往袖筒裏裝，結果胳膊竟被熱饅頭燙掉了一塊皮。

我父親對於兒子的管教，既是這樣的嚴厲，兒子們又都受過專館教育，後來五、六、七三兄

弟還曾先後到英國留學，九弟、十弟、十一弟、十二弟也先後到美國留學，是應該成爲出衆的人才的。但是，在那樣家庭的影響下，他們念書既沒有得到比較出色的成績，以後也沒能成爲什麼「人才」。

我父親對於女兒的管教，是比較馬虎的。這是由於他認爲女兒到頭來總是人家的人，在父母面前的日子不多，所以他是有着「女兒爲重」的思想的。這一思想，也表現在他對兒女們的稱呼上。例如，大哥克定的小名叫做「小記兒」，二哥克文的小名叫做「招兒」，就是在他們結婚以後，我父親和我娘子氏也還是叫他們小名的。至於女兒，我父親却從不許叫她們的小名。小的姐妹們叫做老幾、小幾，如老十二、小十三；年紀大些的則稱爲姑娘，如二姑娘、三姑娘。無論我父親和我娘以及各個姨太太都是這樣稱呼她們，就是她們自己的生母也不例外。也就由於他有着「女兒爲重」的思想，所以對於女兒的管教，主要交給她們自己的媽負責，他是不大過問的。特別是二姐和我，是他最喜歡的兩個愛女，所以就讓我們和他同住居仁堂。當我倆已長到十四、五歲的時候，有時遇着他高興，還要把我倆抱在腿上。我父親有時還給我們講故事，也有時故意把幾十塊或上百塊銀元先藏在他的臥室裏一個不容易被發現的地方，然後叫我倆進房去找，誰找着了就賞給誰。一般是，我們找過幾個地方以後就能找到，也有「手到擒來」的時候；有時着實實找許久也沒找到，我們父親就用各種說法或是暗示來啓發我們，最後還是能夠找到的。還

有，在冬季裏，每頓飯總有一個火鍋子。我父親在搗湯的時候，有時把勺裏的餘瀝帶進火鍋，有時甚至把鼻涕也帶進去了，因此我總是在他吃湯之前，先搗出一碗來單吃。我父親看到這種情況，也知道我的用意所在，却絲毫不以爲怪，只當沒有這事似的。由以上這幾件事來看，他對女兒們，特別是對二姐和我，與對男孩子的「嚴厲」管教，可以說截然不同，甚至是「嬌縱」或是「馬虎」了。

年夜團圓隨意笑樂

除夕的晚飯，也就是所謂的團圓飯，擺在居仁堂的樓下。由於全家大人數過多，所以採用中菜西吃的辦法。這個時候，我父親也破例喝一些紹興酒，並和大家隨意談笑，大家也同樣隨意吃喝笑樂，似乎是比上面所談過的星期日晚飯那一頓還要隨便得多。吃過了團圓飯，接着大家便給我父親和我娘辭歲，行的是叩拜大禮，次序是：姨太太們先拜，兄弟們拜，姐妹們拜，嫂子們拜，侄兒侄女們拜，最後是男女佣人分成多少起，一起一起地來拜。辭歲後抓彩，彩裏有各種糕點和糖果，也有各種玩具和應時當令的「春節」用品。小孩子們抓到什麼就拿走什麼，因此，他們在這個時候是極其活躍和高興的。我父親平時不準家裏人賭博，在抓彩以後，他却首先帶着各個姨太太、二姐和我在一起推牌九。他總是五百元一底，輸完了事。如果實在輸不完，他也聽憑我倆一次一次地借端搶走，因此，歷年的這場賭博，總是我倆成了最後的勝利者。我們家從除夕

起既然由我父親帶頭對賭博開了禁，那麼各房的人們也就此來彼往地聚在一起賭博，特別是男女佣人們更是與高采烈地大賭起來，直到正月初五日才告終止。

我們家過年是這樣的熱鬧、高興，但是，有一年却在中南海福祿居東邊的一個院落裏，出現了一個與此完全相反的景象。那就是，大姐在出嫁以後，曾經回到中南海來過了一個年。按照我們家的「規矩」，她是不能和我們一道吃團圓飯的，同時還不准她看娘家的燈。據說，如果娘家的燈被她看了去，娘家那與旺的勢派便會衰落下去，因此把她所住的那個院子裏的電線也剪斷了。她是點着蠟燭過除夕的。在同一個中南海裏，一邊是燈火輝煌，一邊是冷冷清清。這個忌諱是多麼的不合理，但是我父親却偏偏照辦不疑。

臥室遍洒銅子洋錢

除夕夜，我們家裏各個屋裏都要點上守歲蠟燭，各個院子裏都要燒上香，撒上芝麻秸。我父親的臥房裏，則要撒上很多「銅子」，他自己還往地上撒一些「洋錢」。一般人都知道，在院子裏撒上芝麻秸，爲的是藉着踩「歲」的音，取個「除舊」的吉利。至於我父親在屋子裏撒上銅子、洋錢，那是不可能踩「碎」的，這種做法的用意何在，我們至今弄不明白。

我們家從正月初一到初五還不准掃地。據說是爲了避免把「財氣」倒出去。可是在這幾天裏，伺候我父親的丫頭仍在掃他臥房的地，只是不動那些銅子、洋錢罷了。在除夕的晚上，我們家

從我娘以下，所有女眷和女佣人，都要戴上一朵網製的石榴花，到了初一天剛亮的時候，就紛紛地把這花扔到院子裏去。這大概也是一種「除舊」的意思吧！

還有，在除夕的晚上，各房的小孩子和男女佣人們，都能得到很多份壓歲錢。這是我父親、我娘、各個姨太太分別賞給的。

初一以前，我娘和各個姨太太，還有我們大一些兄弟姊妹們，都要預先查一查「皇曆」，看一看這一天的喜神、財神在那一方。在這一天早晨第一次出門的時候，或是要迎喜神，或是要迎財神，便對着那神所在的方向走出門去。但是門的方向又是固定的，因此，有時要斜側着身體

出門。我父親每逢看到這個情景，總不由得哈哈大笑起來。初一那天，我們全家準於早上六時集合在居仁堂的樓下，七時在院子裏擺上供桌，陳列三牲，先行祭天，接着便到「祖先堂」祭祖。這以後，全家大小都再次集合到居仁堂給我父親和我娘拜年。叩拜的次序和辭歲完全一樣。在初五以前，我們全家只是自己的家裏人在歡度春節，一般的親友是不來拜年的。特別是親友們的女眷，就一定要過了初五才能登門。當我父親在彰德隱居的時候，每逢過年，住在項城老家的一些伯伯、叔、兄、弟們，在年前，一過臘月二十，就先後來到彰德了。至於姑太太們，雖是自己的家裏人，要來也必須在過了初五以後。

當時，黎元洪副總統的夫人、小姐以及各部總長的夫人等等，一過了初五，便先後到中南海來給我父親和我娘拜年。這個時候，我父親總是讓符殿青「傳」京劇界的名藝人來唱「堂會」戲。我父親雖然在天津和北京住了很多年，但是他却不很懂戲。請他點戲，他總是愛點一齣鬧劇中的「洗花溪」。我娘却愛點一齣「四老爺打面缸」。我父親恰好排在四，又有着和戲中老爺相類似的癖好，這就很容易使得人們發笑。聽戲的時候，除了我娘，女眷們都在廊檐底下坐着。我父親爲了嚴「男女之防」，叫人在廊檐的外面掛上了極細的竹帘子，因此聽起戲來是非常氣悶的。（未完待續）

小鳳仙仙蔡鏗再考證

劉滙湘

二七六期「中外雜誌」，陳家驥「劉兆田」名人名聯「讀後」，引用阮毅成「靜遠書屋雜記」，證明小鳳仙仙蔡松坡聯，是浙江黃巖人朱勅成代筆。阮毅成曾向朱勅成當面求證，朱未否認，事屬可信。筆者另有新發現，證據力較強，對阮毅成之說不無可疑。

筆者旅居美國，在民國七十八年某一天的「人民日報」海外版文史專刊中，看到一篇「談小鳳仙仙蔡鏗聯」的文章。作者陳振華福建龍巖人，他看到台北龍巖同鄉會一九八八年出版的「會訊」中，有鍾聞寫的「記鄉前輩蘇公逸雲遺作」

，知道小鳳仙的輓聯，是龍巖文士蘇逸雲的手筆。當時蘇逸雲正寓居北京，見報知蔡鏗將軍開甲日期，乃代小鳳仙擬了一副輓聯，蘇逸雲自己也輓以一聯云：

「蜀山有恨，湘水無情，落日扶桑空雪涕；
帝子花殘，王孫早萎，參天古柏好招魂。」

蘇逸雲將兩副對聯寫好後，着人一併送去。此事在蘇著「臥雲樓筆記」中有記載。蘇逸雲在民國初年，曾任福建省議會議員、光澤縣知事。後任

衆議院祕書。除「臥雲樓筆記」外，還著有「臥雲樓餘瀝」等書。

從小鳳仙仙蔡松坡聯以及蘇逸雲輓聯比較來看，典雅貼切，對仗工穩，出自同一人手筆，應屬可信。

關於小鳳仙的下落，筆者曾經從一篇報導中獲知，她在大陸淪陷以後，住在吉林長春，嫁給一個工人，境況十分潦倒。

在五十年代梅蘭芳訪問東北，路過長春時，小鳳仙曾經利用過去的一點間接關係，向梅蘭芳求助。現在是否活在人間，就很難說了。